



SAMSUNG

User Manual

蓝调 NV100HD

感谢您购买三星相机。

此使用说明书将指导您如何使用相机，
包括拍摄影像、下载影像及使用应用软件等。

请在使用相机前，仔细阅读此说明书。



健康与安全信息

请始终遵循以下注意事项和使用提示，防止出现危险情况并确保相机的最佳性能：



警告 如忽视所示内容可能会对您本人或他人造成人身伤害



小心 如忽视所示内容可能会损坏相机或其他设备



注意 注释、使用提示或其他信息



安全警告

请勿在靠近易燃易爆的气体或液体处使用相机

请勿在靠近燃料、可燃或易燃化学品处使用相机。
请勿在存放相机或配件的车厢内存放或携带易燃液体、
气体或爆炸物品。

请将相机放在远离儿童或宠物的地方

请将相机及所有配件放在远离儿童和宠物的地方。吞咽小部件可能会导致窒息或严重伤害。移动的部件和配件也可能造成人身伤害。

防止损坏拍摄对象的视力

请勿在距人或动物很近的情况下（不足 1 米/3 英尺）使用闪光灯。若闪光时太靠近拍摄对象的眼睛，可能会导致视力暂时或永久性损伤。

请谨慎处理电池和充电器。

- 请仅使用三星批准的电池和充电器。使用不兼容的电池和充电器可能会导致相机严重损坏。
- 切勿将电池掷入火中。处理废旧电池时，请遵循当地所有法规。
- 切勿将电池或相机放在加热设备（如：微波炉、电炉、或暖气片）上。电池过度加热可能会导致爆炸。



安全预防措施

请小心操作和存放相机

- 请勿使相机受潮，水分可能会导致相机严重损坏。请勿用湿手操作相机。因水分对相机造成的损坏，制造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 请勿将相机长时间暴露于直射阳光或高温下。长时间暴露于直射阳光或极端温度下可能会对相机内部的部件造成永久性损坏。
- 避免在多云、多尘、潮湿或通风较差的地方使用或存放相机，否则可能会对移动部件和内部部件造成损坏。
- 相机长期存储不用时，请取出电池。长期不用时，安装的电池可能会漏液或造成腐蚀，进而对相机造成严重损坏。
- 在沙滩或其他多沙或多尘的地方使用相机时，请勿让沙粒或尘土掉入相机中。
- 切勿让相机和显示屏受到碰撞、粗暴操作或严重震动，避免严重损坏。
- 连接电缆或适配器以及装入电池和存储卡时请务必小心谨慎。对接头强行用力、采用不当方式连接电缆或装入电池和存储卡可能会损坏端口、接头和配件。请勿将任何异物插入相机的任何插槽、插槽或接入点内。因使用不当造成的损坏不在保修范围之内。

请保护好电池、充电器和存储卡，避免损坏

- 请避免将电池或存储卡暴露在过低或过高的温度下(低于 0°C/32°F 或高于 40°C/104°F)。极端温度可能会降低电池的充电容量，并可能导致存储卡出现故障。
- 请避免电池接触金属物品，否则会将电池的 + 极和 - 极接通，导致电池暂时或永久性损坏。
- 请避免存储卡接触液体、灰尘或异物。如果存储卡已被弄脏，请先用软布擦拭干净，然后再插入相机中。
- 插入或取出存储卡时，请关闭相机。
- 请勿弯折存储卡，且避免掉落或受重力撞击或重压。
- 请勿使用在其他相机或 PC 中格式化过的存储卡。请使用您的相机将存储卡重新格式化。
- 切勿使用已损坏的充电器、电池或存储卡。

请仅使用三星批准的配件

使用不兼容的配件可能会损坏您的相机，导致人身伤害或使相机不在保修范围之内。

请保护相机的镜头

- 请勿将镜头暴露在直射阳光下，这可能会造成影像变色或出现故障。
- 请勿在镜头上留下指纹和造成刮痕。请使用无碎屑的干净软镜头布清洁镜头。



重要使用信息

仅允许合格人员维修相机

请勿让不合格人员维修相机或尝试自行维修。任何因不合格维修而造成的损坏均不在保修范围之内。

确保最大程度地延长电池和充电器寿命

- 给电池充电可能会缩短电池寿命，电池充电结束后，请从相机上断开线缆。
- 若长时间不用，电池可能会放电，必须重新充电方可使用。
- 不用时，请从电源中拔出充电器。
- 电池仅供设计用途使用。

在潮湿环境中使用相机时请务必十分谨慎

若将相机从低温环境转移到温暖潮湿环境，相机的精密电路和存储卡会产生水凝结。若出现此情况，请至少等待 1 小时，直至湿气消散方可使用相机。

使用相机前，请检查相机是否工作正常

对于因相机故障或操作不当而导致的任何文件丢失或损坏，三星不承担任何责任。

©2008 Samsung Techwin Corporation

相机功能升级时，相机的规格或本手册的内容会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版权信息

- Microsoft Windows 和 Windows 标志均为 Microsoft Corporation 的注册商标。
- HDMI、HDMI 标志和 “High 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术语是 HDMI Licensing LLC 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 QuickTime® 和 QuickTime® 标志是 Apple Computer, Inc. 的商标或注册商标，已经许可使用。

使用说明书的结构

1 入门	13
了解相机的布局、图标以及设置拍摄的基本功能。	
2 扩展功能	25
了解如何选择模式拍照以及如何录制视频短片或录制备忘录。	
3 拍摄选项	35
了解拍摄模式中可设置的选项。	
4 播放/编辑	53
了解如何播放相片、视频短片或语音备忘录，以及如何编辑相片或视频短片。了解如何将相机连接到计算机、相片打印机、电视或高清晰度电视。	
5 附录	73
请参阅设置、错误消息、规格和维护提示。	

本手册中使用的图标

拍摄模式	图标
自动	AUTO
程序	P
手动	M
DUAL IS	 DUAL
夜景	
美颜拍摄	
场景	SCENE
动态	

标题旁边的拍摄模式图标

这些图标指出对应模式中可用的功能。 **SCENE** 模式不可支持所有场景的功能。

示例

手动调整曝光   

根据环境光线强度的不同，相片有时可能会太亮或太暗。在这种情况下，可调整曝光以拍摄更清晰的相片。



变暗 (-) 中性 变亮 (+)

在“程序”、“DUAL IS”和“动态”模式中可用

本手册中使用的图标

图标	功能
	其他信息
	务必小心谨慎之处
[]	相机按钮；例如：[快门] (表示“快门”按钮)
()	供参考使用的页码
→	必须选择以执行步骤的选项或菜单顺序；例如：触摸 > →  (表示依次触摸 > 和 )。
*	注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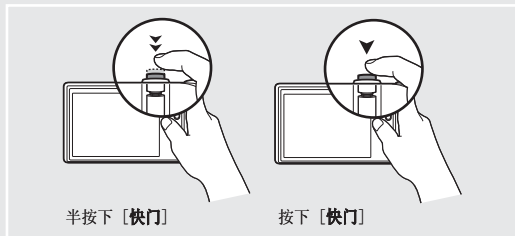
本手册中使用的缩写

缩写	定义
ACB	Auto Contrast Balance (自动对比度平衡)
AEB	Auto Exposure Bracket (自动包围曝光)
AF	Auto Focus (自动对焦)
DIS	Digital Image Stabilisation (数字图像稳定)
DPOF	Digital Print Order Format (数字打印顺序格式)
EV	Exposure Value (曝光值)
OIS	Optical Image Stabilisation (光学图像稳定)
WB	White Balance (白平衡)

本手册中使用的表示法

按下快门

- 半按下 [快门]：将快门按下一半
- 按下 [快门]：完全按下快门



拍摄对象、背景和合成

- **拍摄对象**：场景的主要对象，例如：人、动物或静止物
- **背景**：拍摄对象周围的对象
- **合成**：拍摄对象与背景的组合



曝光(亮度)

进入相机的光线量称为曝光。您可以使用快门速度、光圈值和 ISO 速度调整曝光。通过调整曝光，相片将会变暗或变亮。



标准曝光



过度曝光(太亮)

常见问题解答

通过设置拍摄选项，您可轻松解决大多数问题。

	拍摄对象眼睛为红眼。	这是因相机闪光灯的反射而造成。 • 请将闪光灯选项设置为  消减红眼 或  红眼消除。（请参阅第 39 页） • 如果已拍摄相片，则在编辑菜单中选择  红眼消除。（请参阅第 63 页）
	相片有污点。	使用闪光灯时，可能已吸附空气中悬浮的尘埃颗粒。 • 关闭闪光灯或避免在多灰地点拍摄相片。 • 设置 ISO 速度选项。（请参阅第 40 页）
	相片模糊。	可能是因为在暗光条件下拍摄相片或未采取正确方式握住相机。 设置“光学图像稳定”（OIS）选项或半按下 [快门] 确保已对焦拍摄对象。（请参阅第 32 页）
	夜晚拍摄时相片模糊。	由于相机尝试让更多光线进入，因此快门速度变慢。 您可能必须长时间稳定相机，这可能会导致相机抖动。 • 打开闪光灯。（请参阅第 39 页） • 选择  模式。（请参阅第 26 页） • 设置 ISO 速度选项。（请参阅第 40 页） • 请使用三脚架防止相机抖动。
	由于逆光， 拍摄对象显得太暗。	当光源位于拍摄对象背后时，或者当明暗区域之间形成强烈对比时，拍摄对象可能会变淡。 • 避免正对日光进行拍摄。 • 选择场景模式中的  逆光模式。（请参阅第 26 页） • 请将闪光灯选项设置为  强制闪光。（请参阅第 39 页） • 设置“自动对比度平衡”（ACB）选项。（请参阅第 46 页） • 调整曝光。（请参阅第 45 页） • 如果明亮拍摄对象位于对焦区域中央，请将测光选项设置为 [•] 中心测光。（请参阅第 47 页）

快速搜索



拍摄人像

- **SCENE** 模式 > 人像、儿童、自拍 ▶ 26
-  模式 ▶ 27
- 消减红眼、红眼消除（防止或修正红眼）▶ 39
- 脸部侦测、自拍、微笑拍摄、眨眼侦测 ▶ 43



在夜晚或暗光条件下拍照

-  模式 ▶ 26
- **SCENE** 模式 > 黎明、焰火 ▶ 26
- 闪光灯选项 ▶ 39
- ISO(调整感光度) ▶ 40



拍摄动作相片

- 在 **M** 模式中调整快门速度 ▶ 28
- 连拍、高速、动体拍摄 ▶ 49



拍摄食物、昆虫或花卉相片

- **SCENE** 模式 > 近距、食物 ▶ 26
- 微距、自动微距(拍摄近距相片) ▶ 41
- WB(白平衡; 白平衡可更改色调) ▶ 47



调整曝光(亮度)

- 模式中调整曝光 **M** ▶ 28
- ISO(调整感光度) ▶ 40
- EV(调整曝光) ▶ 45
- ACB(根据明亮背景补偿拍摄对象) ▶ 46
- 测光 ▶ 47
- AEB(使用不同的曝光为同一场景拍摄三张相片) ▶ 49



应用不同效果

- 相片风格(应用不同色调) ▶ 50
- 效果(应用不同彩色滤光片) ▶ 50
- 调整饱和度、鲜明度或对比度 ▶ 51



减少相机抖动

- 光学图像稳定 (OIS) ▶ 24
-  **DUAL** 模式 ▶ 27

- 删除存储卡中的所有文件 ▶ 56
- 在幻灯片中查看文件 ▶ 58
- 在电视或高清晰度电视中查看文件 ▶ 65
- 将相机连接到计算机 ▶ 67
- 调整声音和音量 ▶ 75
- 调整显示屏的亮度 ▶ 75
- 更改屏幕显示语言 ▶ 75
- 设置日期和时间 ▶ 75
- 格式化存储卡 ▶ 76
- 联系服务中心前 ▶ 82

目录

1. 入门	13	录制语音备忘录	34
拆开包装	14	录制语音备忘录	34
相机布局	15	向相片添加语音备忘录	34
图标	17		
插入电池和存储卡	18		
给电池充电并打开相机	19		
选择语言并设置日期和时间	20		
使用触摸屏	21		
设置显示	22		
拍照	23		
变焦	23		
减少相机抖动 (OIS) 	24		
2. 扩展功能	25	3. 拍摄选项	35
拍摄模式	26	选择分辨率和画质	36
 使用自动模式	26	选择分辨率	36
 使用夜景模式	26	选择画质	37
SCENE 使用场景模式	26	使用计时器和遥控器	38
 DUAL 使用 DUAL IS 模式	27	在暗光条件下拍摄	39
 使用美颜拍摄模式	27	防止红眼 	39
P 使用程序模式	28	使用闪光灯	39
M 使用手动模式	28	调整 ISO 速度 	40
 录像	30	更改相机的对焦类型	41
拍摄清晰相片的提示	32	使用微距 	41
		使用自动对焦 	41
		使用触摸对焦 	42
		调整对焦区 	42
		使用脸部侦测	43
		调整亮度和色彩	45
		手动调整曝光 	45
		逆光补偿 	46
		更改测光选项 	47
		选择光源 (白平衡) 	47

使用连拍模式	49	5. 附录	73
拍摄更清晰的相片	50	相机设置菜单	74
应用相片风格 	50	访问设置菜单	74
应用色彩效果 	50	声音设置 	75
调整相片	51	显示设置 	75
 4. 播放/编辑	53	相机设置 	76
播放	54	连接设置 	77
启动播放模式	54	错误消息	78
查看相片	57	相机维护	79
播放视频短片	59	清洁相机	79
播放语音备忘录	60	关于存储卡	80
编辑相片	61	关于电池	81
旋转相片	61	联系服务中心前	82
调整相片大小	61	相机规格	85
编辑色彩	62		
应用特殊效果	62		
纠正曝光问题	63		
创建打印顺序 	64		
在电视中查看文件	65		
将文件传输到计算机	67		
适用于 Windows 用户	67		
适用于 Mac 用户	70		
使用相片打印机打印相片 	71		

备忘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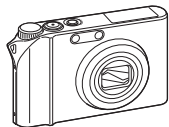


1. 入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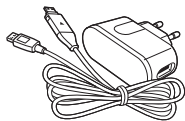
了解相机的布局、图标以及设置拍摄的基本功能。

拆开包装	14
相机布局	15
图标	17
插入电池和存储卡	18
给电池充电并打开相机	19
选择语言并设置日期和时间	20
使用触摸屏	21
设置显示	22
拍照	23
变焦	23
减少相机抖动 (OIS)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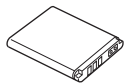
拆开包装



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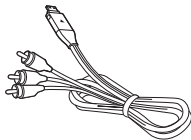
AC 适配器 (SAC-47) /
USB 电缆 (SUC-C4)



充电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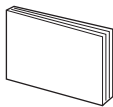
相机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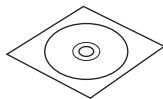
A / V 电缆



相机包



使用说明书、
产品保修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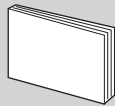
软件光盘

选购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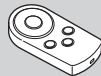


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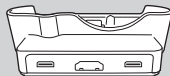
成套出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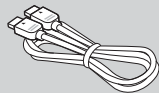
HDMI 底座手册



遥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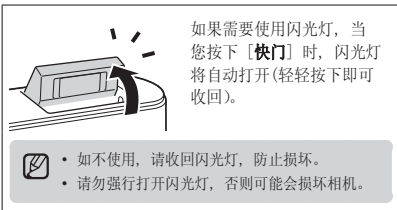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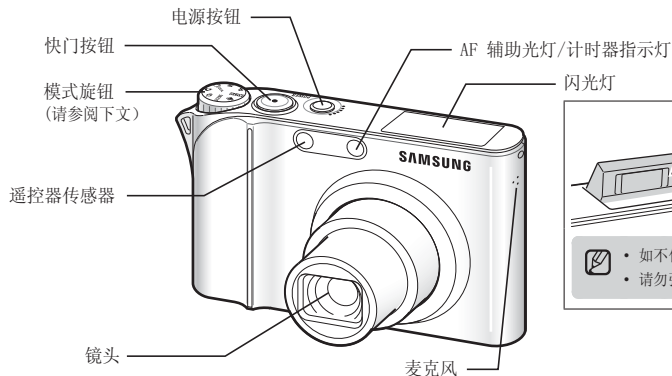


底座 (用来给电池充电并将
相机连接到高清晰度电视
或 P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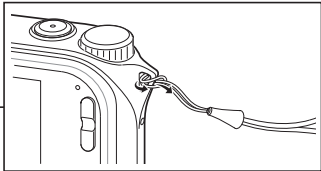
HDMI 电缆
(用来查看高分辨率影像或
播放视频短片)

相机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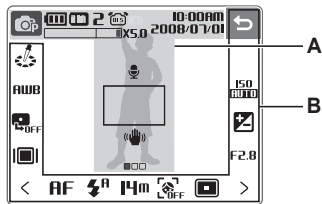
图标	模式	说明
AUTO	自动	只需进行最少设置，即可快捷、方便地拍照。
P	程序	通过设置选项(快门速度和光圈值除外)拍照
M	手动	通过手动设置选项拍照
DUAL IS	DUAL IS	使用适合于减少相机抖动的选项拍照

图标	模式	说明
	夜景	使用夜间拍摄选项拍照
	美颜拍摄	使用隐藏脸部瑕疵的选项拍摄人物照片
SCENE	场景	使用预设场景的选项拍照
	动态	录像



图标

显示的图标将根据选定模式或设置选项而异。



A. 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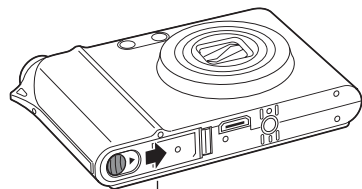
图标	说明
	所选拍摄模式
	: 电池已充满电 : 电池电量不足 : 需要充电
	无存储卡
	已插入存储卡
	剩余可拍次数
	剩余录制时间
	光学图像稳定 (OIS)
	当前日期和时间
	变焦率
	语音备忘录
	自动对焦区
	相机抖动
	选项设置 1 (共 3 种)

B. 触摸图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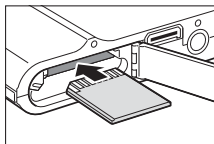
图标	说明
	所选相片风格
	选择白平衡
	使用 ACB 调整曝光
	选择显示类型
	返回上一屏幕
	选择场景
	选择 ISO 速度
	调整脸部亮度
	手动调整曝光
	调整快门速度
	调整脸部瑕疵
	选择光圈值
	选择自动对焦选项
	选择闪光灯选项
	选择视频分辨率

图标	说明
	选择相片分辨率
	选择帧频
	选择脸部侦测选项
	选择对焦区选项
	选择连拍类型
	选择测光选项
	选择相片画质
	选择计时器选项
	向相片添加语音备忘录或录音
	设置光学图像稳定选项
	应用色彩效果
	调整鲜明度
	调整对比度
	调整饱和度
	显示另一行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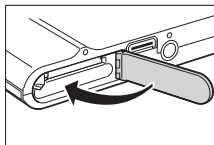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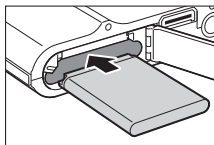
插入电池和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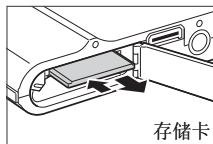
插入存储卡，金色触面朝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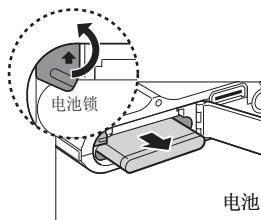
插入电池，Samsung 标志朝下。



取出电池和存储卡



轻轻推动存储卡，使存储卡与相机分离，然后从插槽中拉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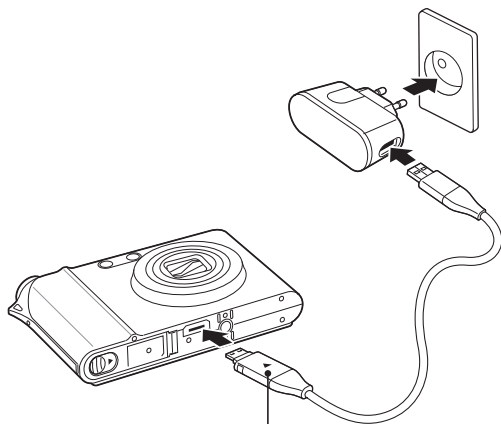
向上轻推锁，以取出电池。



未插入存储卡时，内置存储器可用作临时存储设备。

给电池充电并打开相机

给电池充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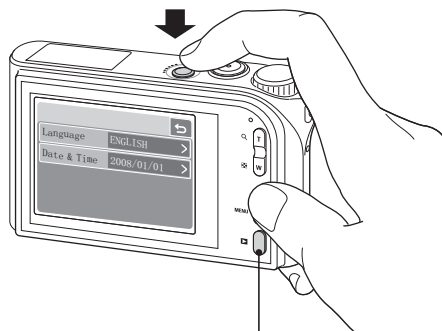
指示灯

- 红色：充电中
- 绿色：电池已充满电

打开相机

按下 [POWER]

在第一次打开相机时，请选择语言并设置日期和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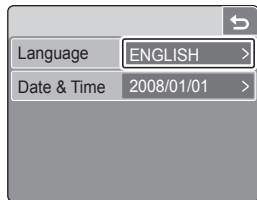


- 按下 [播放]，可查看存储的文件。
- 按住 [播放]，可将相机设为静音。

选择语言并设置日期和时间

选择语言

1 触摸 Langu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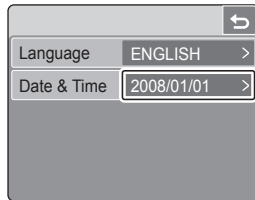


2 选择语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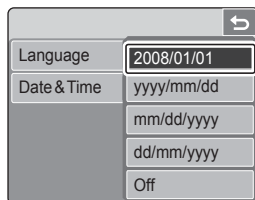


设置日期和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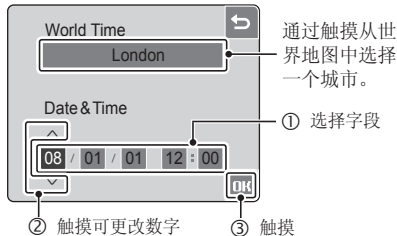
1 触摸 Date & Time。



2 触摸 2008/01/01。



3 设置日期和时间。



4 选择日期格式。

- 触摸 (↔) 可切换到“拍摄”模式。



使用触摸屏

学习使用触摸屏的基本操作。 请使用手指柔软部分触摸，使触摸屏按最佳方式运行。



请勿使用任何尖锐物体接触屏幕， 否则可能会损坏屏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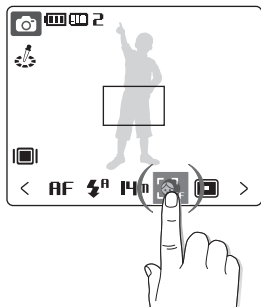


下列情况下屏幕可能不能正确感应您的触摸：

- 同时触摸多个项目
- 在高湿度环境使用相机或手指潮湿
- 使用相机时带有LCD保护膜或其它LCD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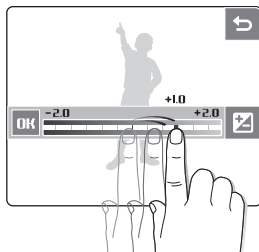
触摸

触摸图标可打开菜单或设置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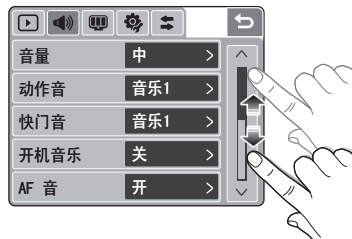


滑动

向左或向右滑动手指可水平滚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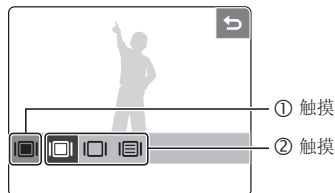
向上或向下滑动手指可垂直滚动。



设置显示

选择显示类型

可为“拍摄”或“播放”模式选择显示风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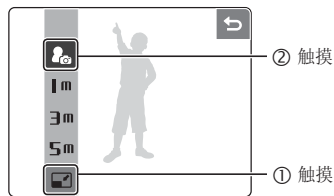


选项	可用模式	说明
全部信息	拍摄、播放	触摸图标时，显示选项名称。
隐藏	拍摄、播放	如果在 3 秒时间内未执行任何操作，屏幕中的图标将会隐藏（如触摸屏幕可再次显示图标）。
基本信息	播放	显示图标，但不显示选项名称。
功能说明	拍摄	触摸图标时，显示选项名称和简短说明。

设置开机影像

设置打开相机时要显示的开机影像。

- 1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 [MENU]。
- 2 触摸 → 开机影像 → 开机影像。
- 3 触摸 .
- 4 选择相片并触摸 。
 - 如果没有任何影像，则必须先拍照。
- 5 设置开机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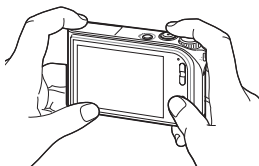
- 内置存储器中仅可保存一张开机影像。
- 如果选择新相片作为开机影像或复位相机，则当前图像将会删除。
- 广角影像或比例为 3:2 的影像无法设置为开机影像。

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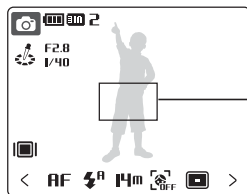
1 将模式旋钮旋转到 **AUTO**。



2 将相机对准拍摄对象。



3 半按下 **[快门]** 对焦。



- 绿色：已对焦
- 红色：未对焦

4 按下 **[快门]** 拍照。

变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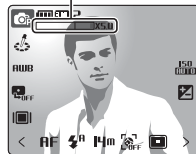
您可通过调整变焦近距拍照。此相机具有 3.6 倍光学变焦和 5 倍数码变焦功能。同时用这两种功能，可放大 18 倍。

按下或按住 **[T]** 可放大拍摄对象。按下或按住 **[W]** 可缩小。

变焦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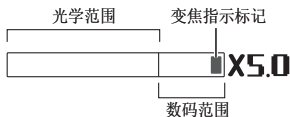


Q T 放大
W 缩小



数码变焦

如果变焦指示标记在数码范围内，则相机将使用数码变焦。
使用数码变焦时，相片画质可能会下降。



- 使用 DUAL, 夜景, SCENE (在某些拍摄环境中) 和 人像模式，以及配合使用 **高速**、**动体拍摄** 或 **脸部侦测** 时，将无法使用数码变焦。
- 使用数码变焦时，相机可能需要更长时间来保存图片。
- 当使用数码变焦时，对焦区将会被设置为 **中心A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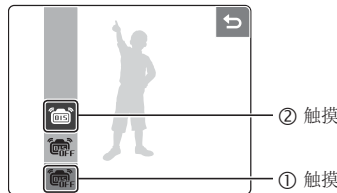
减少相机抖动 (OIS)

在“拍摄”模式中减少相机光学抖动。

- 在“拍摄”模式中，触摸 > → 。
(在某些模式中，需触摸 > 两次)。

2 设置选项。

- 如果将此选项设置为“开”，则屏幕顶部将显示 。



- 出现以下情况时，光学图像稳定 (OIS) 可能无法正常运行：
 - 移动相机拍摄移动物体时
 - 使用数码变焦时
 - 相机过于抖动时
 - 快门速度较慢时 (例如：在 模式中拍摄)
 - 电池电量不足时
 - 近距拍摄时
- 如果将 OIS 功能与三脚架结合使用，则可能会因 OIS 传感器抖动而导致影像模糊。使用三脚架时，请停用 OIS 功能。

2. 扩展功能

了解如何选择模式拍照以及如何录制视频短片或录制备忘录。

拍摄模式	26
AUTO 使用自动模式	26
 使用夜景模式	26
SCENE 使用场景模式	26
 DUAL 使用 DUAL IS 模式	27
 使用美颜拍摄模式	27
P 使用程序模式	28
M 使用手动模式	28
 录像	30
拍摄清晰相片的提示	32
录制语音备忘录	34
录制语音备忘录	34
向相片添加语音备忘录	34

拍摄模式

为具体条件选择最佳拍摄模式，以便拍照或录像。

AUTO 使用自动模式

选择 **AUTO**，只需进行最少设置即可轻松拍照。

- 1 将模式旋钮旋转到 **AUTO**。
- 2 将相机对准拍摄对象并半按下 [快门] 对焦。
- 3 按下 [快门] 拍照。

使用夜景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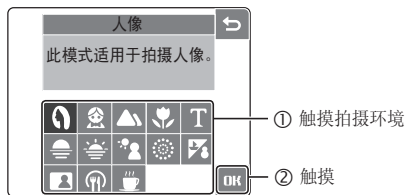
选择 ，可使用许多选项在夜晚拍照。
请使用三脚架防止相机抖动。

- 1 将模式旋钮旋转到 。
- 2 将相机对准拍摄对象并半按下 [快门] 对焦。
- 3 按下 [快门] 拍照。

SCENE 使用场景模式

选择 **SCENE**，可使用许多选项为预设场景拍照。

- 1 将模式旋钮旋转到 **SCENE**。
- 2 触摸 。
- 3 选择场景。



- 4 将相机对准拍摄对象并半按下 [快门] 对焦。
- 5 按下 [快门] 拍照。

DUAL 使用 DUAL IS 模式

使用光学图像稳定和数码图像稳定功能，可减少相机抖动并防止相片模糊。



修正前

修正后

- 1 将模式旋钮旋转到  DUAL。
- 2 将相机对准拍摄对象并半按下 [快门] 对焦。
- 3 按下 [快门] 拍照。
 - 当屏幕中显示“正在拍摄!”时请勿移动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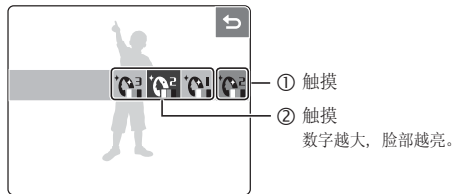


- 在此模式中，无法使用数码变焦。
- 仅当光源比荧光灯更亮时，相机才会从光学角度修正相片。
- 如果拍摄对象快速移动，相片可能会模糊。
- 设置光学图像稳定选项可减少不同拍摄模式中的相机抖动。
(请参阅第 24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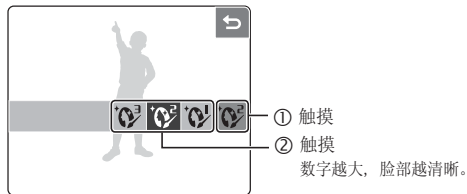
使用美颜拍摄模式

选择  可拍摄人像，并可清除脸部瑕疵。

- 1 将模式旋钮旋转到 .
- 2 调整脸部亮度。



- 3 调整脸部瑕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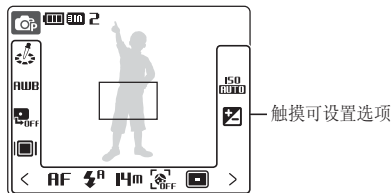


- 4 将相机对准拍摄对象并半按下 [快门] 对焦。
- 5 按下 [快门] 拍照。

P 使用程序模式

您可在“程序”模式中设置不同的选项(快门速度和光圈值除外)。

- 1 将模式旋钮旋转到 **P**。
- 2 设置选项。(有关选项列表, 请参阅第 3 章“拍摄选项”)。



- 3 将相机对准拍摄对象并半按下[快门]对焦。
- 4 按下[快门]拍照。

M 使用手动模式

可在“手动模式”中设置各种选项(包括快门速度和光圈值)。使用这两个选项, 您可调整曝光, 并可使用不同的方式展示相片。

快门速度

快门速度是指相机快门保持打开状态的时间长度。使用低快门速度时, 光线较长时间进入相机, 这样会使相片较亮。使用高快门速度则会使相片较暗。

使用低快门速度时, 移动物体可能会显得模糊。使用高快门速度时, 可以定住快速移动的物体。



快门速度较慢



快门速度较快

光圈值

光圈值增加时，相机进光较少，相片显得较暗。相反，光圈值减少时，相机进光较多，相片显得较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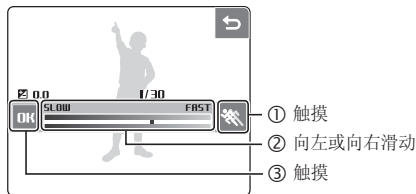
光圈值较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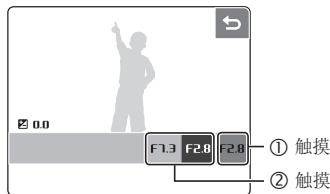
光圈值较小

1 将模式旋钮旋转到 **M**。

2 选择快门速度。



3 选择光圈值。



4 根据需要设置其他选项。

(有关选项信息，请参阅第 3 章“拍摄选项”)。

5 将相机对准拍摄对象并半按下 [快门] 对焦。

6 按下 [快门] 拍照。



快门速度或光圈值更改时，曝光值 (0.0) 也会相应更改。

录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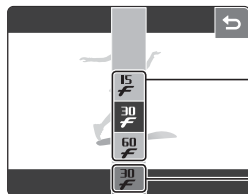
以高清晰方式（1280 X 720 分辨率）录像时最多可录制 20 分钟。录像将存为 H.264 (MPEG4. AVC) 文件。



- H.264 (MPEG4 part10/AVC) 是由 ISO/IEC 和 ITU-T 国际标准组织制定的一种高压压缩视频格式。
- 一些存储卡可能不支持高清晰度录制。在这种情况下，请选择较低的分辨率。（请参阅第 36 页）
- “光学图像稳定”（）功能开启时，视频短片可能会记录 OIS 操作声音。
- 如果在录像时使用变焦功能，则可能会录下变焦声音。

1 将模式旋钮旋转到 。

2 选择帧频（每秒帧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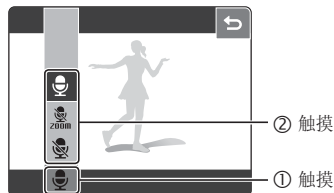
② 触摸
帧数增加时，动作显得更加自然，但文件将会增大。

① 触摸



选择 60 FPS 时，相机将使用 320x240 分辨率录像。

3 触摸 并选择声音选项。



选项	说明
关	录制无声视频短片。
变焦静音	变焦时，录制无声视频短片。
开	录制有声视频短片。

4 根据需要设置其他选项。
（有关选项信息，请参阅第 3 章 “拍摄选项”）。

5 按下 [快门]。

6 再次按下 [快门] 可停止录制。

暂停录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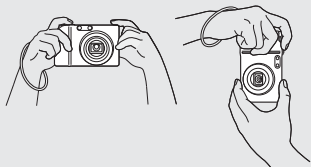
相机支持您暂停录像。使用此功能，您可以将多个喜爱的场景录制成一个视频短片。



触摸可暂停录制
(再次触摸可恢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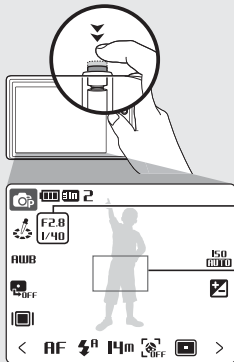
拍摄清晰相片的提示

正确握住相机



确保镜头前无任何障碍物。

半按下快门按钮



半按下 **[快门]** 并调整焦距，焦距和曝光将自动调整，如有必要，闪光灯将会弹出。

光圈值和快门速度将自动设置。

对焦区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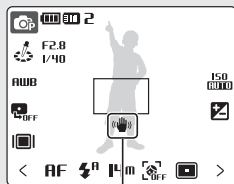
- 若显示为绿色，则按下 **[快门]** 拍照。
- 若显示为红色，则更改对焦区域并再次半按下 **[快门]**。

减少相机抖动



- 设置光学图像稳定选项可从光学角度减少相机抖动。(请参阅第 24 页)
- 选择 **DUAL** 模式可同时从光学和数码角度减少相机抖动。(请参阅第 27 页)

显示时



相机抖动

如果在暗光条件下拍摄，请勿将闪光灯选项设置为“慢速同步”或“关闭”。

否则，光圈会打开更长时间并且更难使相机保持静止状态。

- 使用三脚架或将闪光灯选项设置为“强制闪光”。(请参阅第 39 页)
- 设置 ISO 速度选项。(请参阅第 40 页)



防止焦距未对准拍摄对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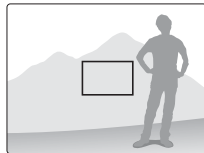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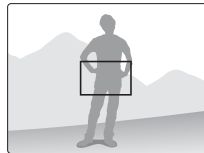
- 在以下情况中，很难将焦距对准拍摄对象：
 - 拍摄对象和背景之间的对比度很小
(当拍摄对象着装颜色与背景颜色类似时。)
 - 拍摄对象背后的光源太亮
 - 拍摄对象为发光物
 - 拍摄对象包含水平线条
 - 拍摄对象未位于对焦区域的中央



使用焦点锁定功能

半按下 **[快门]** 对焦。将焦距对准拍摄对象时，可以重新定位对焦区域以更改合成内容。

准备就绪后，按下 **[快门]** 即可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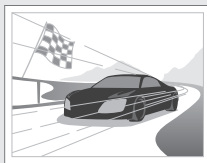


- 在光线较弱的情况下拍照时



打开闪光灯。
(请参阅第 39 页)

- 拍摄对象快速移动时



使用连续拍摄、高速拍摄
或动体拍摄。
(请参阅第 49 页)

录制语音备忘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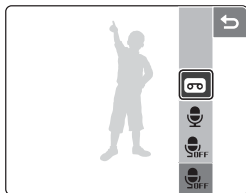
录制语音备忘录后，您可以随时播放，也可将语音备忘录作为拍摄条件的简短提示添加到相片中。

 若在距相机 40 厘米处录制，则音质最佳。

录制语音备忘录

1 在“拍摄”模式( 除外)中，触摸 。

2 触摸  → 。



3 按下 [快门] 进行录制。

- 屏幕顶部将显示剩余的录制时间。
- 您最多可录制 10 小时的语音备忘录。

4 再次按下 [快门] 可停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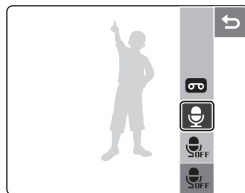
- 再次按下 [快门] 可录制新语音备忘录。

5 触摸  可切换到“拍摄”模式。

向相片添加语音备忘录

1 在“拍摄”模式( 除外)中，触摸 。

2 触摸  → 。



3 将相机对准拍摄对象并拍照。

- 拍照后可立即开始录制语音备忘录。

4 录制简短的语音备忘录(最长为 10 秒)。

- 按下 [快门] 可停止录制语音备忘录。

3. 拍摄选项

了解拍摄模式中可设置的选项。

选择分辨率和画质	36
选择分辨率	36
选择画质	37
使用计时器和遥控器	38
在暗光条件下拍摄	39
防止红眼	39
使用闪光灯	39
调整 ISO 速度	40
更改相机的对焦类型	41
使用微距	41
使用自动对焦	41
使用触摸对焦	42
调整对焦区	42
使用脸部侦测	43
调整亮度和色彩	45
手动调整曝光	45
逆光补偿	46
更改测光选项	47
选择光源(白平衡)	47
使用连拍模式	49
拍摄更清晰的相片	50
应用相片风格	50
应用色彩效果	50
调整相片	51

选择分辨率和画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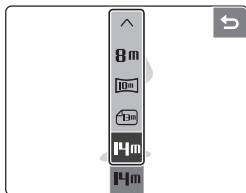
选择分辨率

AUTO P M

分辨率越大，相片或视频短片的像素越高，因此可在更大的纸上打印或在更大的屏幕中显示。使用高分辨率时，文件大小也会增加。

拍照时：

- 1 在“拍摄”模式中，触摸 **14m**。
- 2 选择分辨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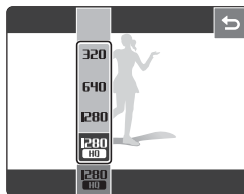


选项	说明
14m	4384x3288 在 A1 纸上打印。
	4384x2920 在 A1 纸上以广角比率 (3:2) 打印。
	4384x2464 在 A2 纸上打印或在高清晰度电视中播放。
8m	3264x2448 在 A3 纸上打印。
5m	2592x1944 在 A4 纸上打印。

选项	说明
1920x1080	在 A5 纸上打印或在高清晰度电视中播放。
1m	1024x768 附加到电子邮件或张贴在网页中。

录像时：

- 1 在 模式中，触摸 **1280 HD**。
- 2 选择分辨率。
 - 要获取 HD 画质，请选择 1280x720HQ 或 1280x720。



选项	说明
1280 HD	1280x720 在高清晰度电视中播放高画质文件。
1280	1280x720 在高清晰度电视中播放。
640	640x480 在普通电视中播放。
320	320x240 张贴在网页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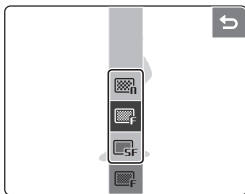
选择画质

AUTO P M DUAL SCENE

拍摄的相片已经过压缩，并以 JPG 格式保存。选择的画质越高，拍摄的相片效果越佳，但文件大小也会增加。

- 1 在“拍摄”模式中，触摸 $\rightarrow$ 。
(在某些模式中，触摸 。)

- 2 选择相片画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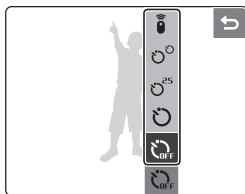
选项	说明
 超画质	超高画质
 高画质	高画质
 标准画质	一般画质

使用计时器和遥控器

AUTO P M SCENE

1 在“拍摄”模式中，触摸 > →

2 选择计时器选项。



选项	说明
关	计时器未处于活动状态。
10秒	10 秒后拍摄相片。
2秒	2 秒后拍摄相片。
自拍两张	10 秒后拍摄一张相片，再过 2 秒后拍摄第二张相片。
遥控	按下遥控器上的“快门”按钮 2 秒后拍摄相片。

3 按下[快门]启动计时器。

- 计时器指示灯闪烁。相机将在指定时间过后自动拍摄相片。



- 触摸计时器图标可取消计时器。
- 设置**微笑拍摄**或**眨眼检测**时，计时器不可用。

在暗光条件下拍摄

防止红眼

AUTO P M SCENE

如果在暗光条件下拍摄人物相片时打开闪光灯，则人眼中可能会出现红光。要防止出现这种情况，请选择**消减红眼**或**红眼消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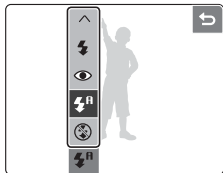
使用闪光灯

AUTO P M SCENE

在暗光条件下拍摄相片时使用闪光灯。

1 在“拍摄”模式中，触摸 。

2 选择闪光灯选项。



选项	说明
关闭	- 闪光灯不会闪光。 - 暗光条件下将显示相机抖动警告标志 ()。
自动	若拍摄物或背景太暗，闪光灯会自动闪光。
消减红眼*	- 若拍摄物或背景太暗，闪光灯会自动闪光。 - 相机会消减红眼。
强制闪光	- 闪光灯始终闪光。 - 相机会自动调节闪光强度。
慢速同步	- 闪光灯闪光且快门持续打开更长时间。 - 在夜晚或暗光条件下拍摄相片时，请选择此功能。 - 最好使用三脚架防止相片模糊。
红眼消除*	- 若拍摄物或背景太暗，闪光灯会自动闪光。 - 相机可通过高级软件分析功能修正红眼。

选项因拍摄模式不同而有所不同。

* 两次连续闪光之间会有一个时间间隔。在第二次闪光前，切勿移动相机。



- 若您设置连拍选项或选择**自拍**或**眨眼侦测**，则无法使用闪光灯选项。
- 请确保拍摄物与闪光灯的距離在建议范围之内。(请参阅第 85 页)
- 出现反光或空气中有灰尘时，相机中可能会有白点。

调整 ISO 速度 P 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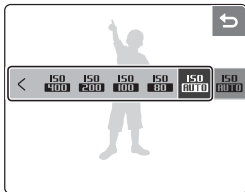
ISO 速度是国际标准化组织 (ISO) 定义的胶卷感光度的方法。

选择的 ISO 速度越快，相机感光度越高。使用较高的 ISO 速度，无需使用闪光灯即可拍摄更清晰的相片。

1 在“拍摄”模式中，触摸 **ISO AUTO**。

2 选择 ISO 选项。

- 选择 **ISO AUTO**，根据拍摄物和光线的亮度使用适当的 ISO 速度。



- 选择的 ISO 速度越快, 影像杂点越多。
- 设置**高速**、**动态拍摄**、**AEB**、**眨眼侦测**或**ACB**, 或选择模式**M**时, 将无法使用一些 ISO 速度选项。
- ISO 速度设置为 3200 时, 分辨率固定为 3M。

更改相机的对焦类型

使用微距 AUTO P M 微距 DUAL 50

选择**微距**或**自动微距**拍摄近距物体，如花卉或昆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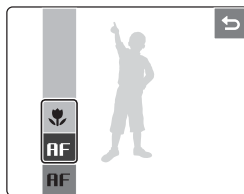


- 请勿抖动相机，防止相片模糊。
- 若距拍摄物不足 40 厘米，请关闭闪光灯。

使用自动对焦 AUTO P M 自动对焦 DUAL 50

要拍摄清晰的相片，请根据您与拍摄物的距离选择适当的对焦类型。

- 1 在“拍摄”模式中，触摸 **AF**。
- 2 选择焦距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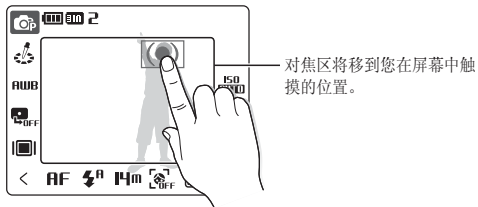


选项	说明
AF 标准	对焦于 80 厘米以外的拍摄物。
 微距	对焦于 5 至 80 厘米以内的拍摄物 (使用变焦时距离在 50 和 80 厘米之间)。
 自动微距	对焦于 5 厘米以外的拍摄物 (使用变焦时距离超过 50 厘米)。

选项因拍摄模式不同而有所不同。

使用触摸对焦 P M DUAL

您可对焦于场景中的特定部分。触摸需要对焦的位置，将对焦区设置为**触控A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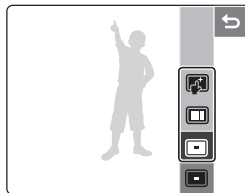


- 若不触摸屏幕中的任何区域，则对焦区将为屏幕中央。
- 当您设置脸部侦测选项时，此功能不能使用。

调整对焦区 AUTO P M DUAL SCENE

根据拍摄物在场景中的位置选择适当的对焦区，您可拍摄更清晰的相片。

- 1 在“拍摄”模式中，触摸
- 2 选择对焦区选项。



选项	说明
中心AF	焦点对准中心(适合拍摄物位于中央的情况)。
多重AF	焦点对准 9 个区中的一个或多个区(使用数码变焦时，对焦类型将更改为 中心AF)。
触控AF	触摸即可对焦。

选项因拍摄模式不同而有所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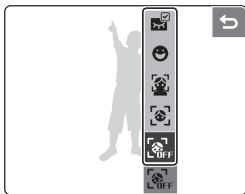
使用脸部侦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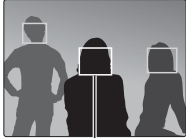
AUTO P M  SCEN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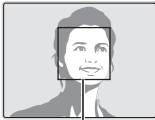
使用脸部侦测选项时，相机会自动侦测人的脸部。焦点对准人的脸部时，相机会自动调整曝光。使用“眨眼侦测”可侦测闭眼，使用“微笑拍摄”可拍摄笑脸，因而可方便地拍摄相片。

1 在“拍摄”模式中，触摸 。

2 选择脸部侦测选项。



选项	说明
 关	脸部侦测未处于活动状态。
 脸部侦测	相机会自动侦测人的脸部(最多 10 张脸)。  最近的脸部将出现在白色对焦区中，而其他人的脸则出现在灰色对焦区中。 • 相机距拍摄物越近，侦测脸部的速度越快。 • 若相机未侦测到脸部，则会将焦点对准中央。

选项	说明
 自拍	可将自己拍摄到相片中。焦距将设置为近距，相机将发出动作音。  听到快速的动作音时，请按下 [快门]。  要打开或关闭动作音，请选择声音设置中的自拍。(请参阅第 75 页)
 微笑拍摄	相机侦测到笑脸时将自动松开快门。   拍摄物笑得很开心时，相机更容易侦测到笑脸。

选项	说明
 眨眼侦测	若相机侦测到闭眼，则将连续拍摄 3 张相片。   若出现“相片中的拍摄物闭上眼睛”消息，相机将另外再拍一张。

选项因拍摄模式不同而有所不同。

- 
 - 出现以下条件时，脸部侦测可能无法使用：
 - 相机距拍摄物太远（“微笑拍摄”和“眨眼侦测”的对焦框将显示为橙色）
 - 拍摄物太亮或太暗
 - 拍摄物没有正面朝向相机
 - 拍摄物戴墨镜或面具
 - 使用相片效果或相片风格时，脸部侦测不可用。
 - 使用脸部侦测选项时，无法使用数码变焦。
 - 设置**微笑拍摄**或**眨眼侦测**时，计时器不可用。
 - 使用脸部侦测选项时，对焦区将会被设置为**中心AF**。

调整亮度和色彩

手动调整曝光 P

根据环境光线强度的不同，相片有时可能会太亮或太暗。在这种情况下，可调整曝光以拍摄更清晰的相片。



变暗 (-)



中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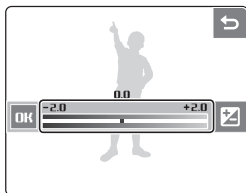


变亮 (+)

1 在“拍摄”模式中，触摸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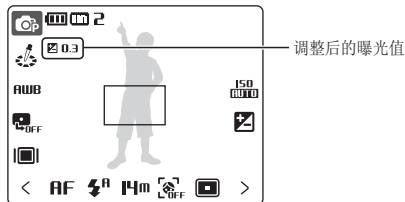
2 向左或向右滑动可调整曝光。

- +：变亮，-：变暗



3 触摸 **OK**。

- 调整后的曝光值将会显示如下。



- 设置曝光后，设置将保持。再次拍照时请确认是否需要更改曝光值，以免过度曝光或曝光不足。
- 若无法确定适当的曝光，请选择 **AEB** (自动包围曝光)。相机将使用不同的曝光拍摄相片：标准曝光、短暂曝光和过度曝光。(请参阅第 49 页)

逆光补偿 PM

当光源位于拍摄物后面时，或者当拍摄物与背景之间形成强烈对比时，拍摄物在相片中可能会显得较暗。在这种情况下，请设置“自动对亮度平衡（ACB）”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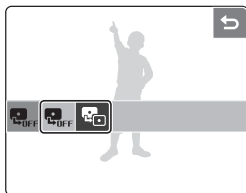
ACB关闭



ACB开启

1 在“拍摄”模式中，触摸 .

2 选择 ACB 选项。



选项	说明
 关	ACB 已关闭。
 开	ACB 已打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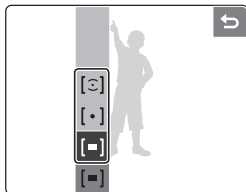
- ACB 功能在 **AUTO** 模式中始终打开。
- 开启 ACB 功能时，将无法使用**高速**、**动态拍摄**、**AE/AF 锁定** 或一些 ISO 速度选项。

更改测光选项

测光模式是指相机测量光线数量的方法。根据所选测光模式的不同，相片的亮度和光线也会有所不同。

- 1 在“拍摄”模式中，触摸 **>** → **[■]**。
(在模式  中，触摸 **[■]**。)

- 2 选择测光选项。



选项	说明
[■] 平均测光	• 相机将场景分为多个区域，然后测量每个区域的光线强度。 • 适合拍摄普通相片。
[•] 中心测光	• 相机仅测量对焦区正中央的光线强度。 • 若拍摄物未位于场景中央，则相片可能会太亮或太暗。 • 适合拍摄逆光物体。
[⊙] 中央重点	• 相机将根据整个对焦区的测光读数计算平均曝光值，但计算出的值会偏向影像的中心。 • 适合拍摄物体位于对焦区中央的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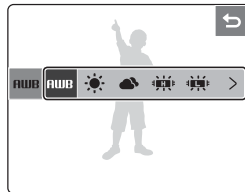
选择光源(白平衡)

相片色彩取决于光源的类型和质量。如果希望相片色彩与实际色彩一致，请选择适当的光线条件来校准白平衡(例如：“自动”、“日光”、“阴天”或“灯泡”)。

- 1 在“拍摄”模式中，触摸 **AWB**。

- 2 选择白平衡选项。

- 向左或向右滑动可预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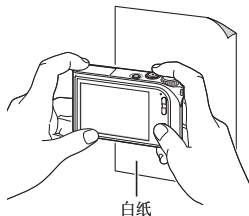
图标	说明
AWB 自动白平衡	根据光线条件使用自动设置。
 日光	适用于晴天拍摄户外相片。
 阴天	适用于阴天或阴暗处拍摄户外相片。
 荧光灯_H	适用于在日光色荧光灯或三路荧光灯照明下拍摄相片。
 荧光灯_L	适用于在白色荧光灯照明下拍摄相片。

图标	说明
 灯泡	适用于在卤素灯或白炽灯照明下拍摄室内相片。
 自定义设置	使用自定义设置。

 选择白平衡选项时(自动白平衡除外)，可将效果选项设置为**一般**或**底片**。(请参阅第 50 页)

自定义白平衡

- 1 从白平衡选项中，触摸 $\gt \rightarrow$ .
- 2 将镜头对准一张白纸。



- 3 按下 [快门]。
 - 触摸 **FORMER** 或  可取消操作。

使用连拍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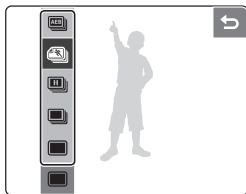
P M SCENE

拍摄快速移动的物体或拍摄物的自然面部表情和姿势十分困难。在这些情况下，请选择一种连拍模式。



1 在“拍摄”模式中，触摸 > → .

2 选择连拍选项。



选项	说明
 单张	拍摄一张相片。
 连拍	- 完全按下 [快门] 时，相机将连续拍摄相片。 - 拍摄的最大张数取决于存储卡的容量。
 高速	- 完全按下 [快门] 时，相机将每两秒拍摄 3 张相片。 - 根据拍摄环境和拍摄张数，拍摄速度可能会变慢。
 动态拍摄	- 完全按下 [快门] 后，相机将拍摄 1 MB 的相片（每两秒拍摄 15 张，最多可拍摄 30 张）。 - 相机将自动显示并保存所拍摄的相片。
 AEB	- 在不同的曝光下连拍 3 张相片：标准曝光、短暂曝光和过度曝光。 - 由于保存使用 AEB 拍摄的相片时间较长，因此最好使用三脚架。

选项因拍摄模式不同而有所不同。

-  仅当选择**单张**时，才可使用闪光灯和计时器。
- 设置**高速**、**动态拍摄**或**AEB**时，将无法使用 ACB 选项或一些 ISO 速度选项。
- 选择**高速**或**动态拍摄**之后，将无法使用数码变焦。
- 选择**动态拍摄**时，需将分辨率设置为 1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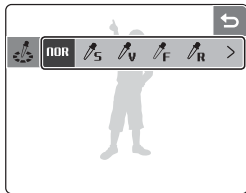
拍摄更清晰的相片

应用相片风格 AUTO P M 1/2 DUAL

给相片应用不同的风格(例如:“柔和”、“鲜明”或“悠远”)。

1 在“拍摄”模式中, 触摸 .

2 选择相片风格。
• 向左或向右滑动可预览。



 设置相片风格时, 白平衡将设置为 **自动白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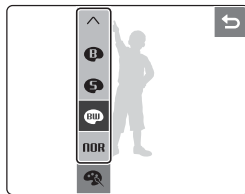
应用色彩效果 P M SCENE 1/2

给相片应用不同的效果(例如,“黑白”、“老照片”或“蓝色”)。

1 在“拍摄”模式中, 触摸 > 两次 → .

(在某些模式中, 触摸 。)

2 选择色彩效果。
• 向左或向右滑动可预览。



 • 若要使用脸部侦测选项或任何白平衡设置, 请选择**一般**。
• 若选择了相片风格(**一般**除外), 则不可使用此功能。

调整相片 P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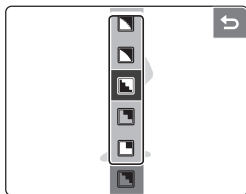
调整相片的鲜明度、饱和度或对比度。

1 在“拍摄”模式中，触摸 > 两次。

2 选择调整选项。

- ：鲜明度
- ：对比度
- ：饱和度

3 选择一个选项(例如：鲜明度)。



鲜明度选项		说明
 / 	鲜明+/ 鲜明	强化边缘，提高相片清晰度。这样也可能会增加相片中的杂点。
	一般	不应用任何效果(适用于打印)。
 / 	柔和/ 柔和+	柔化相片边缘(适用于在 PC 中编辑相片)。

对比度选项		说明
	+	增强色彩和亮度。
	-	减少色彩和亮度。

饱和度选项		说明
	+	高饱和度。
	-	低饱和度。



如果选择了某种相片风格(除一般外)，则不能调整对比度或饱和度。

备忘录

4. 播放/编辑

了解如何播放相片、视频短片或语音备忘录, 以及如何编辑相片或视频短片。了解如何将相机连接到计算机、相片打印机、电视或高清晰度电视。

播放	54
启动播放模式	54
查看相片	57
播放视频短片	59
播放语音备忘录	60
编辑相片	61
旋转相片	61
调整相片大小	61
编辑色彩	62
应用特殊效果	62
纠正曝光问题	63
创建打印顺序	64
在电视中查看文件	65
将文件传输到计算机	67
适用于 Windows 用户	67
适用于 Mac 用户	70
使用相片打印机打印相片	71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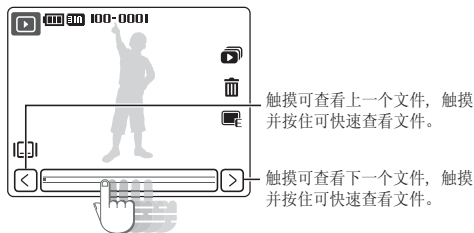
启动播放模式

查看相片或播放相机中存储的视频短片和语音备忘录。

1 按下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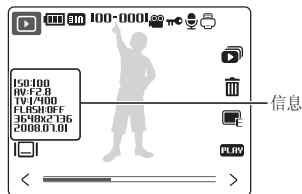
- 系统将显示最近拍摄或记录的文件。
- 如果相机已关闭，则将打开。

2 向左或向右滑动手指，以滚动文件。



- 如果要查看内置存储器中存储的文件，请取出存储卡。
- 您可以选择使用遥控器来播放文件。
(请参阅“HDMI 底座手册”)

在“播放”模式中显示



图标	说明
100-0001	文件名 - 文件名
	视频短片文件
	受保护的文件
	相片中包括语音备忘录
	已设置打印顺序(DPOF)
	选择显示类型(请参阅第 22 页)
	幻灯片(请参阅第 58 页)
	删除文件(请参阅第 56 页)
	相片的编辑菜单(请参阅第 61 页)
	播放视频短片或语音备忘录(关于视频短片, 请参阅第 59 页/关于语音备忘录, 请参阅第 60 页)

按日期查看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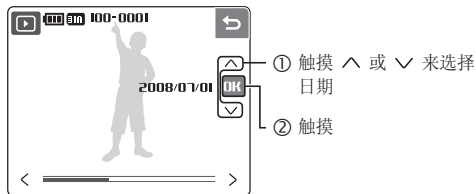
按文件保存日期查看文件。

1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 [MENU]。

2 触摸查看 → 日期。

- 触摸**全部**即可查看所有文件。

3 选择文件保存的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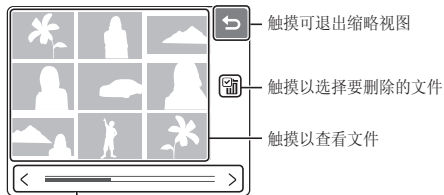
4 向左或向右滑动手指，以滚动文件。

- 触摸 可更改日期。

以缩略图形式查看文件

使用缩略图浏览文件。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 [W] 可进入缩略视图(按下 [T] 可退出缩略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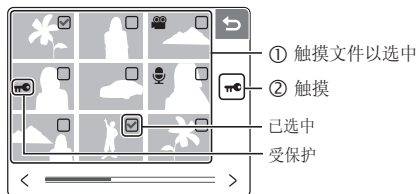
浏览文件:

- 触摸 < 或 >
- 向左或向右拖动滚动条

保护文件

保护文件，避免意外删除。

- 1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 [MENU]。
- 2 触摸 **影像保护**。
- 3 触摸**选择**或**全部**。
 - 如果触摸**全部**，则跳到第 5 步。
- 4 选择一个文件。



- 5 触摸 **锁定**。
 - 要对文件解除锁定，请触摸**解除锁定**。

删除文件

一次删除单个文件或所有文件。 无法删除受保护文件。

要删除单个文件，请执行以下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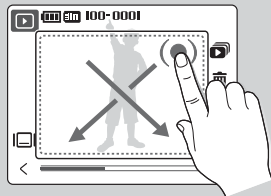
- 1 在“播放”模式中，选择一个文件并触摸
- 2 触摸是删除该文件。

要删除所有文件，请执行以下操作：

- 1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 [菜单]。
- 2 触摸**删除** → **全部**。
- 3 触摸是删除所有文件。

删除文件的其它方法

在“播放”模式中查看文件时，请在屏幕中画一个 X。
触摸是删除该文件。



恢复回收箱中的相片

如果启用回收箱，则删除的文件将会保存在回收箱中，而非永久删除（请参阅第 76 页）。此功能既适用于单个文件，也适用于任意选定文件，但只有在选择删除所有文件时，这些文件才会全部发送至回收箱。

回收箱可容纳 10MB 的文件。如果超过 10MB 这一限制，则文件将会自动被删除（最早存在于回收箱中的文件最先删除）。

1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 [MENU]。

2 触摸  → 回收箱 → 回收文件夹。

- 开始进行恢复。
- 触摸  可取消恢复。



- 此功能不适用于视频短片或语音备忘录。
- 使用回收箱功能时，删除文件可能需要更长时间。
- 如果将内置存储器格式化，则回收文件夹中的所有文件都会删除。
- 回收箱已满时，将显示一个弹出消息。触摸可以删除回收箱中的所有文件。

将文件复制到存储卡

您可以将文件从内置存储器复制到存储卡中。

1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 [MENU]。

2 触摸复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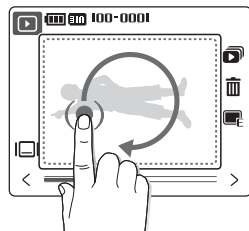
3 触摸是复制文件。

查看相片

通过更改触摸方向可查看相片，放大相片的某一部分或使用幻灯片查看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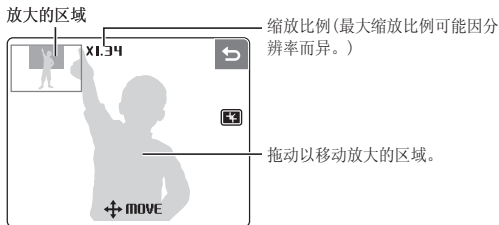
通过触摸旋转相片

查看单个文件时，按下图所示滑动手指，可将相片旋转 90°。



放大相片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 [T] 可放大相片（按下 [W] 可缩小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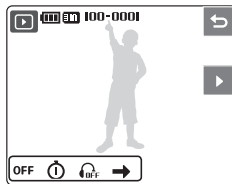


图标	说明
	裁剪放大的相片（它将另存为一个新文件）。
	返回原始视图。

启动幻灯片放映

您可以对幻灯片应用效果和音频。

- 1 在“拍摄”模式中，触摸
- 2 设置幻灯片放映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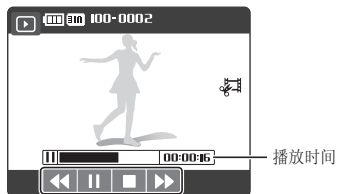
选项	说明
OFF 效果	- 选择过渡效果。 - 选择关表示未添加任何效果。
时间间隔	- 设置相片之间的时间间隔。 - 如果已在效果菜单中选中关或普通，则此菜单不可用。
背景音乐	选择背景音频。
播放模式	选择是否重复放映幻灯片。

- 3 触摸 保存所做更改。
 - 触摸 可暂停幻灯片放映。
 - 触摸 可切换到“播放”模式。

播放视频短片

您可以播放视频短片、从视频短片中捕获影像或裁剪视频短片。

- 1 在“播放”模式中，选择一个视频短片并触摸 **PLAY**。
- 2 使用以下图标可控制播放。



图标	说明
⏮	• 快退。 • 触摸并按住可向后浏览(最高浏览速度: 16 倍)。
⏸	暂停或恢复播放。
■	停止播放。
⏭	• 快进。 • 触摸并按住可向前浏览(最高浏览速度: 16 倍)。

裁剪视频短片



① 触摸您希望开始播放短片的位置，然后触摸您希望结束播放短片的位置。

② 触摸



- 原始视频短片播放时间不得少于 5 秒。
- 编辑的视频短片将另存为新文件。

在播放过程中捕获影像



① 触摸需要保存静态影像的位置。

② 触摸
(触摸 **⏸** 时会显示出来。)



捕获的影像尺寸与原始视频短片文件的尺寸相同，且将另存为新文件。

播放语音备忘录

播放语音备忘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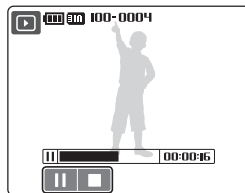
- 1 在“播放”模式中，选择一个文件并触摸 **PLAY**。
- 2 使用以下图标可控制播放。



图标	说明
◀◀	• 快退。 • 触摸并按住可向后浏览。
⏸	暂停或恢复播放。
■	停止播放。
▶▶	• 快进。 • 触摸并按住可向前浏览。

播放已添加到相片的语音备忘录

- 1 在“播放”模式中，选择包含语音备忘录的相片并触摸 **PLAY**。
- 2 使用以下图标可控制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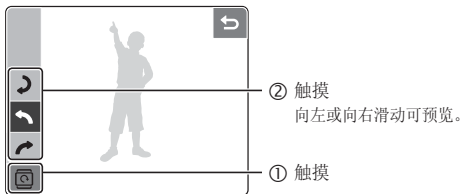
图标	说明
⏸	暂停或恢复播放。
■	停止播放。

编辑相片

您可执行许多相片编辑任务，例如： 旋转、 调整大小、 消除红眼以及调整亮度、 对比度或饱和度。

旋转相片

- 1 在“播放”模式中，选择一个相片并触摸 .
- 2 旋转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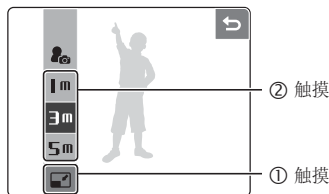


- 3 触摸 **OK** 保存所做更改。

调整相片大小

您可以缩小相片尺寸，并将其另存为新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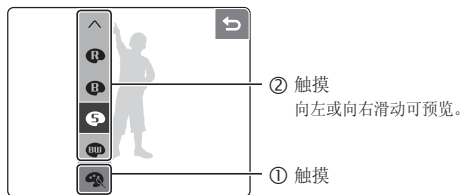
- 1 在“播放”模式中，选择一个相片并触摸 .
- 2 选择分辨率。
 - 所做更改将会自动保存。



编辑色彩

您可给相片应用不同的色调，例如：黑白、老照片或蓝色，并将其另存为新文件。

- 1 在“播放”模式中，选择一个相片并触摸 .
- 2 选择色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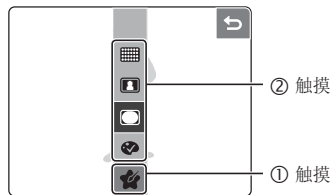


- 3 触摸 **OK** 保存所做更改。

应用特殊效果

您可给相片应用不同的效果，例如：彩色滤光片或晕影效果。

- 1 在“播放”模式中，选择一个相片并触摸 .
- 2 选择特殊效果。



选项	说明
 彩色滤光片	将背景色彩更改为黑色和白色，突出显示主要拍摄对象。
 阴影	此晕影效果可将影像周围部分调暗，增加影像中间部分的亮度。
 高雅	此效果使照片色泽亮丽丰润，显得高雅。
 添加杂点	您可在相片上添加杂点，让相片更有古典效果。

- 3 触摸 **OK** 保存所做更改。

纠正曝光问题

您可调整 ACB(自动对比度平衡)、亮度、对比度或饱和度；消除红眼或隐藏脸部瑕疵。编辑的相片将另存为新文件。

调整 ACB (自动对比度平衡)

- 1 在“播放”模式中，选择一个相片并触摸 .
- 2 触摸  →  → .
- 3 触摸 **OK** 保存所做更改。

消除红眼

- 1 在“播放”模式中，选择一个相片并触摸 .
- 2 触摸  →  → .
- 3 触摸 **OK** 保存所做更改。

调整亮度/对比度/饱和度

- 1 在“播放”模式中，选择一个相片并触摸 .
- 2 触摸  并选择调整选项：
 - : 亮度
 - : 对比度
 - : 饱和度
- 3 选择一个值。(-: 减小或 +: 增大)
 - 向左或向右滑动可预览。
- 4 触摸 **OK** 保存所做更改。

隐藏脸部瑕疵

- 1 在“播放”模式中，选择一个相片并触摸 .
- 2 触摸  → .
- 3 调整等级。
 - 向左或向右滑动可预览。
- 4 触摸 **OK** 保存所做更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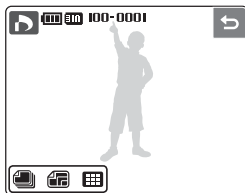
创建打印顺序

定义要打印的相片以及打印份数或纸张尺寸等信息。



- 您可将存储卡拿到支持 DPOF (数字打印顺序格式) 的快印店，也可通过与 DPOF 兼容的打印机直接在家打印相片。
- 打印广角照片时，左右两侧的边缘将会剪切，因此，订购打印件时，请检查它们是否为广角影像。
- 您无法为内置存储器中存储的相片设置 DPOF。

- 1 在“播放”模式中，选择一张相片并按下 [MENU]。
- 2 触摸 DPOF。
- 3 设置 DPOF 选项。



选项	说明
 影像	选择要打印的相片。 • ONE : 仅打印当前相片。 • ALL : 打印存储卡中的所有相片。
 尺寸	指定打印件的尺寸。 • ONE : 指定当前相片的尺寸。 • ALL : 指定所有相片的尺寸。
 索引打印*	选择是否将相片打印为缩略图。

* 使用 DPOF 可在一张纸上打印多张相片。



您仅可使用与 DPOF 1.1 兼容的打印机打印特定尺寸的相片。

在电视中查看文件

使用随附提供的 A/V 电缆将相机连接到电视，可播放相片或视频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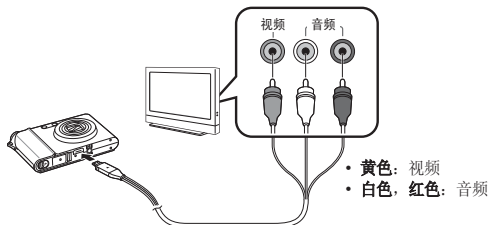
1 根据您所在国家或地区选择视频信号输出。

(请参阅第 77 页)

2 关闭相机和电视。

3 使用 A/V 电缆将相机连接到电视。

- A/V 线缆接头的颜色与 TV 端口的颜色必须匹配。



4 打开电视，并使用电视遥控器选择视频输出模式。

5 打开相机并按下 [播放]。

6 通过使用相机中的触摸屏查看相片或播放视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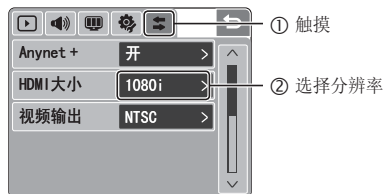
- 对于某些电视，可能会出现数字噪音，或者不能显示影像的某一部分。
- 根据您的电视设置，影像可能没有显示在电视屏幕的中央。
- 在相机与电视相连时，可以拍摄相片或视频短片。

在高清晰度电视中查看文件

您可以选择使用 HDMI 底座在高清晰度电视中查看高画质的未压缩相片或视频短片。大多数高清晰度电视都支持 HDMI (高清晰度多媒体接口)。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HDMI 底座手册”。

1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 [MENU]。

2 设置 HDMI 分辨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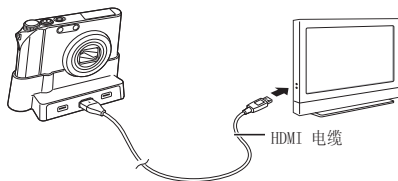


3 关闭相机和电视。

4 将相机插入底座，并将 HDMI 电缆插入高清晰度电视和底座中。



如果 A/V 电缆已与底座相连，则断开连接。



5 打开相机。

- 高清晰度电视将会自动开机并显示相机屏幕。

6 使用相机上的触摸屏、相机的遥控器或高清晰度电视的遥控器查看文件。



如果高清晰度电视支持 Anynet+ (CEC)，则请在设置菜单(请参阅第 77 页)打开 Anynet+，使用电视遥控器控制所有连接的三星 A/V 设备。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HDMI 底座手册”。

将文件传输到计算机

适用于 Windows 用户

通过将相机连接到 PC 可传输文件。从光盘中安装所需的任何程序之后, 请使用随附提供的 USB 电缆连接。

安装程序

硬件和软件要求

项目	要求
CPU	Pentium III 500MHz 或更高版本 (Pentium III 800MHz 或更高版本(建议使用))
RAM	256 MB 或更大(512MB 或更大(建议使用))
操作系统	Windows 2000/XP/Vista
硬盘容量	250MB 或更大(1GB 或更大(建议使用))
其他	• USB 端口 • 光盘驱动器 • 1024x768 像素, 16 位彩色显示兼容显示器(建议使用 24 位彩色显示) • Microsoft Direct X 9.0 或更高版本



QuickTime Player 7.4 的要求

- Intel Pentium 4, 3.2GHz 或更高 / AMD Athlin 64FX, 2.6GHz 或更高
- Windows XP service pack2 或 Vista
- 最小 512MB 的 RAM(推荐 1GB 以上)
- 64MB 或以上的显卡(建议使用 nVIDIA Geforce 7600GT 或更高 / ATI X1600 系列或更高)



- 若使用组装 PC 或不受支持的 PC 和操作系统, 则相机不在保修范围之内。
- 程序在 64 位版本的 Windows XP 或 Vista 操作系统上可能无法正常运行。

光盘中包含的程序

项目	功能
Samsung Master	编辑相片和视频短片。
QuickTime Player 7.4	在 PC 上查看视频短片(MPEG-4 AVC/H.264 文件)。
Adobe Reader	查看使用说明书。

- 1 将安装光盘插入光盘驱动器中。
- 2 显示安装屏幕时，单击 **Samsung Digital Camera Installer** 开始安装。



- 3 选择要安装的程序并按照屏幕说明执行操作。
- 4 单击 **OK** 完成安装。

将文件传输到 PC

将相机连接到 PC 后，系统将相机识别为可移动磁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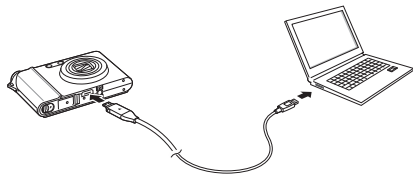


使用 USB 电缆将相机连接到 PC 时，电池将会充电。

1 将相机连接到 PC。



必须将电缆带指示灯(▲)的一端插入相机。如果电缆插反了，则可能会损坏文件。对于任何数据丢失，制造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 2 打开相机。
- 3 触摸 **电脑**。
- 4 在 PC 中，选择**我的电脑** → **可移动磁盘** → **DCIM** → **100SSCAM**。
- 5 选择所需文件，将其拖动或保存到 PC 中。

断开设备连接(适用于 Windows XP)

Windows 2000/Vista 用户断开 USB 电缆连接的方式类似。

1 请耐心等待,直到 PC 停止从相机中读取为止。

- 如果相机上的指示灯持续闪烁,请耐心等待,直到指示灯关闭为止。

2 在 PC 屏幕右下角的工具栏中单击 。



3 单击弹出消息。

4 移除 USB 电缆。

使用 Samsung Mast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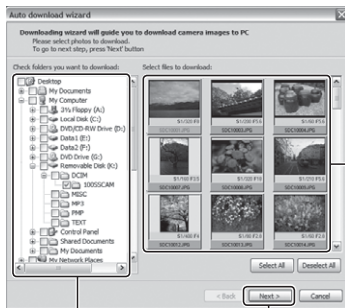
您可以下载文件,也可编辑 PC 中存储的相片或视频短片。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程序的“帮助”。



此程序不支持编辑相机中的视频短片文件(H.264 (MPEG4, AVC))。

使用 Samsung Master 下载文件

连接相机时,系统将会自动显示下载文件的窗口。选择要下载的文件。单击 **Next** 并按屏幕说明执行操作。



文件的缩略图(单击要下载的文件。)

选择文件夹,以保存下载的文件

单击以下载所选文件

使用 Samsung Master 界面

查看模式



更改模式



适用于 Mac 用户

将相机连接到 Macintosh 计算机后，计算机将自动识别该设备。无需安装任何程序，即可直接将文件从相机传输到计算机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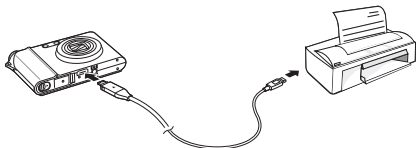
本相机支持 Mac OS X 版本 10.3 或更高版本。

- 1 使用 USB 电缆将相机连接到 Macintosh 计算机。
- 2 打开相机。
 - 计算机将自动识别该设备，并显示可移动磁盘图标。
- 3 双击可移动磁盘图标。
- 4 将相片或视频短片传输到计算机。

使用相片打印机打印相片

通过将相机与打印机直接相连，可使用与 PictBridge 兼容的打印机打印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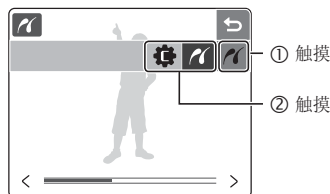
1 打开打印机，使用 USB 电缆连接相机。



2 按下 [POWER] 或 [播放] 打开相机。

3 触摸 打印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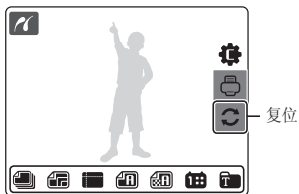
4 选择打印模式。



图标	说明
	根据打印机的设置打印当前相片。(触摸  可打印。)
	使用自定义设置打印相片。(请参阅第 72 页)

使用自定义设置打印

1 设置打印选项。



选项	说明
 影像	选择打印当前相片或所有相片。
 尺寸	指定打印件的尺寸。
 版面设计	创建缩略图打印件。
 纸张类型	选择纸张类型。
 画质	设置打印画质。
 日期	选中可打印日期。
 文件名称	选中可打印文件名。



有些打印机不支持上述某些选项。

2 触摸  可打印。

3 触摸是进行确认。

- 开始打印。触摸  可取消打印。

5. 附录

请参阅设置、错误消息、规格和维护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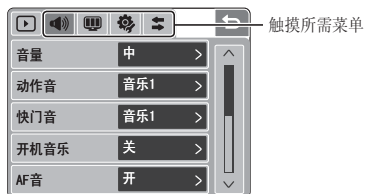
相机设置菜单	74
访问设置菜单	74
声音设置 	75
显示设置 	75
相机设置 	76
连接设置 	77
错误消息	78
相机维护	79
清洁相机	79
关于存储卡	80
关于电池	81
联系服务中心前	82
相机规格	85

相机设置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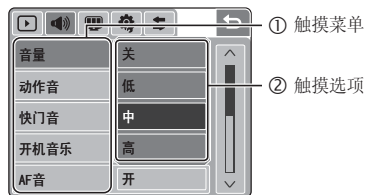
访问设置菜单

1 在“拍摄”或“播放”模式中，按下 [MENU]。

2 选择菜单。



3 选择菜单并保存您的设置。



4 触摸  返回上一屏幕。

图标	说明
	调整音量或设置动作音、快门音、开机音乐、AF音或自拍音。(请参阅第 75 页)
	选择屏幕语言、设置日期和时间、设置开机影像、调整屏幕亮度、设置播放文件的持续时间或显示器省电时间。(请参阅第 75 页)
	格式化内存和存储卡，格式化存储卡、复位默认设置、打开回收箱、指定文件名、设置是否显示拍摄日期或省电时间、打开 AF 辅助光灯。(请参阅第 76 页)
	设置 Anynet+、HDMI 分辨率或选择视频输出。(请参阅第 77 页)

声音设置

* 默认

项目	说明
音量	调整任何声音的音量。 (关、低、中*、高)
动作音	选择触摸屏幕或切换模式时发出的声音。 (关、音乐1*、音乐2、音乐3)
快门音	选择按下快门按钮时发出的声音。 (关、音乐1*、音乐2、音乐3)
开机音乐	选择打开相机时发出的声音。 (关*、音乐1、音乐2、音乐3)
AF音	设置半按下快门按钮时发出的声音。 (关、开*)
自拍	设置相机检测到您脸部时发出的动作音。 (关、开*)

显示设置

* 默认

项目	说明
Language	为显示文本选择语言。
日期和时间	选择区域、设置时间和日期以及日期格式。 (年/月/日、月/日/年、日/月/年、关*)  在另一不同国家/地区使用相机时，选择城市以设置当地时间。
开机影像	设置打开相机时要显示的开机影像。 - 关*：不显示开机影像。 - 标识图：显示内置存储器中已存储的默认影像。 - 开机影像：显示用户选择的影像。 (请参阅第 22 页)
显示亮度	调整屏幕亮度。 (自动*、低亮度、一般、高亮度)  在“播放”模式中，即使已选中自动，亮度仍固定为一般。
快速查看	设置返回到“拍摄”模式之前查看拍摄影像或视频短片的持续时间。(关、0.5 秒*、1 秒、3 秒)
显示器省电	如果在 30 秒内未执行任何操作，则相机将自动切换到省电模式(触摸屏幕即可停用省电模式)。 (关*、开)

相机设置

* 默认

项目	说明
格式化	格式化内置存储器和存储卡 (包括保护文件在内的所有文件都将删除)。 (否*, 是)  如果存储卡与相机 (来自不同制造商) 或读卡器一同使用, 或使用电脑格式化过的卡, 相机可能会错误地读卡。请在使用前对卡进行格式化。
复位	复位菜单和拍摄选项 (日期和时间、语言、视频输出设置不可复位)。 (否*, 是)
回收箱	设置回收箱选项或恢复已删除的文件。 (关*, 开、回收文件夹) 选择回收文件夹以恢复文件。

* 默认

项目	说明
文件	指定文件命名的方式。 复位: 插入新存储卡、格式化存储卡或删除所有文件时, 从 0001 开始设置文件编号。 连续: 插入新存储卡、格式化存储卡或删除所有文件时, 从上一文件编号开始设置文件编号。  - 第一个文件夹的默认名称为 100SSCAM, 第一个文件的默认名称为 SDC10001。 - 文件编号从 SDC10001 依次增加到 SDC19999。 - 文件夹编号从 100SSCAM 依次增加到 999SSCAM。 - 一个文件夹中最多可存储 9999 个文件。 - 本相机根据数码相机文件格式 (DCF) 标准定义文件名。如果您尝试更改文件名, 则相机可能无法播放文件。

* 默认

项目	说明
日期打印	设置打印时是否在相片上显示日期和时间。 (关、日期、日期和时间)  - 日期和时间将以黄色显示在相片的右下角。 - 某些打印机型号可能无法打印日期和时间。 - 如果选择SCENE模式中的T，则不会显示日期和时间。
关闭电源	不使用时，关闭相机。 (关、1分、3分*、5分、10分)  - 更换电池后，设置将不会更改。 - 此选项不适用于以下情况： - 相机与计算机或打印机相连 - 播放幻灯片或视频短片 - 录制语音备忘录
AF辅助光灯	设置辅助光灯可帮助您在暗光处对焦。(关、开*)

连接设置

* 默认

项目	说明
Anynet+	设置以便使用电视遥控器控制与支持 Anynet+ (CEC) 的三星高清晰度电视相连的相机。 关：不使用高清晰度电视遥控器查看文件。 开：使用高清晰度遥控器控制相机。
HDMI 大小	选择使用 HDMI 底座在高清晰度电视中播放文件时的相片分辨率。 (NTSC: 1080i*, 720p, 480p/ PAL: 1080i*, 720p, 576p)  如果高清晰度电视不支持所选分辨率，则它将自动选择下一较低分辨率。
视频输出	根据您所在区域设置视频信号输出。 NTSC*: 美国、加拿大、日本、韩国、中国台湾、墨西哥等。 PAL (仅支持 BDGHI): 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中国、丹麦、芬兰、德国、英国、意大利、科威特、马来西亚、新西兰、新加坡、西班牙、瑞典、瑞士、泰国、挪威等。

错误消息

如果出现以下错误消息，请尝试解决问题。

错误消息	建议补救措施
存储卡错误！	• 关闭相机，然后重新开机。 • 取出存储卡，并重新插入。 • 将存储卡格式化。(请参阅第 76 页)
电池电量不足！	请插入充满电的电池或重新给电池充电。
没有影像！	拍照或插入已保存相片的存储卡。
低照度！	打开闪光灯。(请参阅第 39 页)
文件错误！	删除已损坏的文件或联系服务中心。
存储器满！	删除不必要的文件或插入新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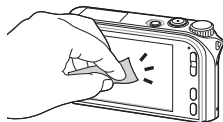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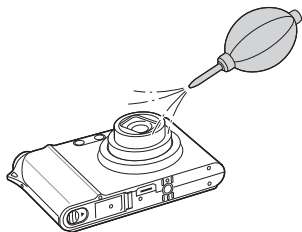
错误消息	建议补救措施
存储卡被锁住！	解除锁定存储卡。 
DCF Full Error	文件名不符合 DCF 标准。将存储卡中的文件传输到计算机，并将存储卡格式化。 (请参阅第 76 页)

相机维护

清洁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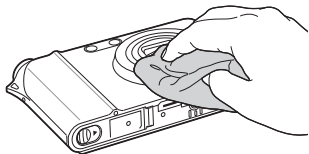
相机镜头和触摸屏

用软刷除去灰尘，并用软布轻擦镜头。若仍有灰尘，请将镜头清洁液倒在一块洁净纸上，轻擦镜头。



相机机身

请使用一块柔软的干布轻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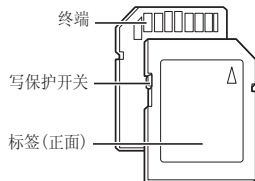


- 请勿使用苯、稀释剂或酒精清洁相机。否则，可能会损坏相机或导致出现故障。
- 请勿压迫镜头盖或使用气刷对准镜头盖吹刷。

关于存储卡

您可以使用的存储卡

您可以使用SD（安全数字）存储卡、SDHC（安全数字高容量）存储卡或MMC（多媒体存储卡）。



使用SD或SDHC存储卡上的写保护开关，可以防止删除文件。向下滑动写保护开关可将其锁定，向上滑动则可解除锁定。拍摄时，请解除存储卡锁定。

存储卡的容量

存储容量可能会因拍摄场景或拍摄条件而异。

对于1GB SD存储卡：

	尺寸	超高画质	高画质	标准画质	60FPS	30FPS	15FPS
照片	14m	136	265	386	-	-	-
	10m	153	296	430	-	-	-
	10m	180	347	501	-	-	-
	8m	240	457	653	-	-	-
	5m	370	685	957	-	-	-
	2m	807	1374	1794	-	-	-
	1m	1655	2438	2894	-	-	-
* 视频短片	1280/60	-	-	-	-	约 12' 38''	约 20 分钟
	1280	-	-	-	-	约 20 分钟	约 20 分钟
	640	-	-	-	-	约 20 分钟	约 20 分钟
	320	-	-	-	约 20 分钟	约 20 分钟	约 20 分钟

* 使用变焦会影响录制时间。

关于电池

请仅使用三星批准的电池。

电池规格

型号	SLB-1137D
类型	锂电池
电池容量	1100mAh
电压	3.7V
充电时间 (相机关机后)	约 150 分钟

电池寿命

拍摄时间/相片数量		拍摄条件(电池充满电时)
相片	约 100 分钟/ 约 200	此数据根据以下条件测量得出： AUTO 模式，14M 分辨率，高画质， OIS 已打开。 1. 闪光灯设置为 强制闪光 ，拍摄一张相片，并进行长焦或短焦切换。 2. 闪光灯设置为 关闭 ，拍摄一张相片，并进行长焦或短焦切换。 3. 在 30 秒钟内执行第 1 步和第 2 步，重复执行 5 分钟。然后关机 1 分钟。 4. 重复第 1 步至第 3 步。

拍摄时间/相片数量

视频短片 约 90 分钟

拍摄条件(电池充满电时)

以 640x480 分辨率和 30fps 帧频录像。

- 以上数据根据三星标准测量得出，用户的使用方法不同，这些数据亦可能不同。

电池充电的注意事项

- 如果指示灯不亮，请确保已按正确方向插入电池。
- 充电时请关闭相机。
- 使用相机前，请给电池充电 10 分钟以上。
- 使用闪光灯或录像时，电池消耗较快。请给电池充电，直到指示灯变为绿色为止。
- 如果指示灯以红色闪烁或熄灭，请重新连接电缆，或取出电池并重新插入。
- 如果在电池较热时充电，指示灯将变为橘色。将在电池冷却时开始充电。

使用相连 PC 充电的注意事项

- 请仅使用随附提供的 USB 电缆。
- 在下列情况下，可能无法给电池充电：
 - 使用 USB 集线器时。
 - 其他 USB 设备连接到 PC 时。
 - 您将线缆连接在电脑前面的端口。
 - PC 的 USB 端口不支持电源输出标准 (5V, 500mA) 时。

联系服务中心前

如果使用相机时遇到问题，请在联系服务中心前尝试执行以下疑难解答步骤。如果您已尝试疑难解答提供的解决方案，但相机仍有问题，请联系当地经销商或服务中心。

状况	建议补救措施
无法打开相机	- 请确保已插入电池。 - 请确保已正确插入电池。 - 给电池充电。
电源突然关闭	- 给电池充电。 - 相机可能处于省电模式。(请参阅第 75 页) - 相机可能会关闭，以防止因撞击而损坏存储卡。请重新打开相机。
相机的电池电量消耗过快	- 低温(低于 0℃)时，电池电量可能会很快消耗。请将电池放在衣物口袋处预热。 - 使用闪光灯或录像时，电池消耗较快。如需要，请重新充电。 - 电池是易耗品，使用一段时间后必须更换。如果电池寿命快要到期，请更换新电池。

状况	建议补救措施
无法拍照	- 存储卡空间不足。请删除不必要的文件或插入新存储卡。 - 将存储卡格式化。(请参阅第 76 页) - 存储卡已损坏。请更换新存储卡。 - 存储卡已锁定。解除锁定存储卡。(请参阅第 78 页) - 请确保已打开相机。 - 给电池充电。 - 请确保已正确插入电池。
相机在使用中突然不工作	请取出电池并重新插入。
闪光灯不闪光	- 闪光灯选项可能已设置为关。(请参阅第 39 页) - 在  DUAL,  或某些 SCENE 模式中，不可使用闪光灯。

状况	建议补救措施
相机突然闪光	静电可能会导致闪光灯闪光。 这不是相机本身的故障。
日期和时间不正确	请在显示设置菜单中设置日期和时间。
触摸屏或按钮不可用	请取出电池并重新插入。
存储卡错误	存储卡未复位。 请将存储卡格式化。 (请参阅第 76 页)
无法播放文件	如果更改文件名, 则相机可能无法播放该文件(该文件名应符合 DCF 标准)。 如果遇到这种情况, 请在计算机中播放文件。
相片模糊	• 请确保您设置的焦距选项适合于近距拍摄。(请参阅第 41 页) • 请确保在闪光灯覆盖范围之内闪光。(请参阅第 85 页) • 请确保已清洁相机镜头。 如果未清洁, 请将其清洁。(请参阅第 79 页)
相片中的颜色与实际拍摄环境不一致	白平衡出错可能会导致色彩失真。 请选择适当的白平衡选项, 以适合光源。 (请参阅第 47 页)

状况	建议补救措施
相片太亮	• 相片曝光过度。 请调整曝光值。(请参阅第 45 页) • 关闭闪光灯。(请参阅第 39 页)
电视无法显示相片	• 请确保已使用 A/V 电缆将相机正确连接到外部显示器。 • 请确保存储卡中有相片。
计算机无法识别相机	• 请确保已正确连接 USB 电缆。 • 请确保已打开相机。 • 请确保使用受支持的操作系统。
传输文件时, 计算机与相机的连接断开	文件传输可能会因静电而中断。 请断开连接 USB 电缆, 并重新连接。

状况	建议补救措施
计算机无法播放视频短片	计算机中安装的编解码器可能与您要播放的视频短片文件不兼容。 请使用 QuickTime® Player 或 Codec Pack Full。 • 使用 QuickTime® Player 7.4 1. 安装支持 MP4 (H.264 (MPEG AVC)) 的 QuickTime® Player 7.4。 2. 使用 QuickTime® Player 播放视频短片。 • 使用 Codec Pack Full 1. 安装 Codec Pack Full 的最新版本。 2. 使用媒体播放器(建议使用 Media Player Classic 或 Windows Media Player 11)播放视频短片。  • 在 Windows XP SP2 或更高版本中安装 QuickTime® Player 7.4 或 K-Lite Codec Pack Full。 • 根据您的电脑环境, 视频播放可能是断断续续的。

相机规格

图像传感器	类型	1/1.72" (1.49cm) CCD		
	有效像素	约 1470 万像素		
	总像素	约 1500 万像素		
镜头	焦距	施耐德镜头 f = 6.0 - 21.6mm (35mm 底片相当于: 28 - 102 mm)		
	F 值范围	F2.8 (W) - F5.9 (T)		
	数码变焦	• 静态影像模式: 1.0X - 5.0X • 播放模式: 1.0X - 13.7X (取决于影像尺寸)		
LCD 显示器		3.0" (7.62cm) hVGA 彩色 TFT LCD (460,000 像素)(触摸屏)		
对焦	类型	TTL 自动对焦(多重AF、中心AF、触控AF、脸部侦测AF)		
	范围			
			短焦 (W)	长焦 (T)
		标准	80cm - 无限远	
		微距	5cm - 80cm	50cm - 80cm
		自动微距	5cm - 无限远	50cm - 无限远
快门速度		• 自动: 1 - 1/2,000 秒 • 手动: 16 - 1/2,000 秒 • 夜景: 8 - 1/2,000 秒 • 焰火: 4 秒		

曝光	控制	程序 AE
	测光	平均测光、中心测光、中央重点、脸部侦测AE
	补偿	±2EV (1/3EV 步长)
	ISO 感光度	自动、80、100、200、400、800、1600、3200 (ISO 值为 3200 的相片尺寸固定为 3M)
闪光灯	模式	关闭、自动、消减红眼、强制闪光、慢速同步、红眼消除
	范围	短焦: 0.3m - 5.4m (ISO 自动) 长焦: 0.5m - 2.7m (ISO 自动)
	充电时间	约 5 秒
降抖功能		Dual IS [光学图像稳定 (OIS)+ 数字图像稳定 (DIS)]
鲜明度		柔和+、柔和、一般、鲜明、鲜明+
效果	拍摄模式	• 照片风格选择: 一般、柔和、鲜明、悠远、怀旧、清爽、宁静、古典 • 色彩效果: 一般、黑白、老照片、蓝色、红色、绿色、底片 • 影像调整: 鲜明度、对比度、饱和度
	播放模式	• 影像编辑: 调整影像大小、旋转、剪切 • 色彩效果: 一般、黑白、老照片、蓝色、红色、绿色、底片 • 特殊色彩: 彩色滤光片、阴影、高雅、添加杂点 • 影像调整: 脸部修整、亮度、对比度、饱和度、红眼消除、ACB

白平衡		自动白平衡、日光、阴天、荧光灯_H、荧光灯_L、灯泡、自定义设置
录音		录音(最长 10 小时)
		静态影像中的语音备忘录(最长 10 秒)
日期打印		日期和时间、日期、关(用户自选)
拍摄	相片	- 模式：自动、程序、手动、DUAL IS、夜景、美颜拍摄、场景(人像、儿童、风景、近距、文本、夕阳、黎明、逆光、焰火、海滩与雪景、自拍、食物、咖啡厅) - 连拍：单张、连拍、高速、动态拍摄、AEB - 计时器：10秒、2秒、自拍两张、遥控
	视频短片	- 带音频或不带音频(最长录制时间：20 分钟) - 尺寸：1280x720 高画质 (30 FPS、15 FPS)、1280x720 标准画质 (30 FPS、15 FPS)、640x480 (30 FPS、15 FPS)、320x240 (60 FPS、30 FPS) - 帧频：60 FPS、30 FPS、15 FPS 3.6 倍光学变焦与静音变焦(操作变焦功能时，声音变成静音) - 可选择色彩效果与白平衡 - 视频短片编辑(在相机上)：暂停录制、静态影像捕获、时间裁剪 由于光学变焦时会产生噪音，因此用户可以选择是否要录制声音。

存储	媒体	- 内存：约 40MB - 外部存储器(选购) - SD 存储卡(最大支持 4GB) - SDHC 存储卡(最大支持 8GB) - MMC Plus(最大支持 2GB, 4bit 20MHz) 内部存储器容量可能与以上规格不符。			
	文件格式	- 静态影像：JPEG (DCF)、EXIF 2.21、DPOF 1.1、PictBridge 1.0 - 视频短片：MP4 (H.264 (MPEG4. AVC)) - 音频：WAV			
	影像尺寸	适用于 1GB SD			
			超高画质	高画质	标准画质

	4384x3288	136	265	386
	4384x2920	153	296	430
	4384x2464	180	347	501
	3264x2448	240	457	653
	2592x1944	370	685	957
	1920x1080	807	1374	1794
	1024x768	1655	2438	2894

以上数据根据三星标准条件测量得出，根据拍摄条件与相机设置不同，这些数据有可能不同。

影像播放	单张影像、缩略图、高级幻灯片(含效果与音乐)
------	------------------------

接口	数码输出	接头: USB 2.0 (30 pin)
	音频输出	单声道(内置扬声器) 立体声(麦克风)
	视频输出	- AV: NTSC、PAL(用户自选) - HDMI 1.2: NTSC、PAL(用户自选) 当连接到底座时, 可使用 HDMI 功能。
	DC 电源输入接口	30 pin, 4.2V
电源	充电电池	锂电池 SLB-1137D (1100mAh)
	AC 适配器	电源适配器 (SAC-47)、 USB 电缆 (SUC-C4)
	底座 (选购)	SCC-NV5 HD
	电源可能因您所在区域不同而有所差异。	
尺寸(宽 x 高 x 厚)		94.9 x 59.5 x 19.9mm (不含相机突出部分)
重量		138g(不含电池和存储卡)
操作温度		0 - 40 °C
操作湿度		5 - 85%
软件		Samsung Master、QuickTime® Player 7.4、 Adobe Reader

规格如有更改, 恕不另行通知。



为保护地球环境, 三星相机在整个产品生产过程中积极关注环境, 并采取各种措施为顾客提供更加环保的产品。Eco 标识代表三星公司生产环保产品的决心并表示产品符合欧盟RoHS指令。

Samsung Techwin为了保持地球环境，在整个产品生产过程中积极关注环境，并采取各种措施为顾客提供更加环保的产品。



部件名称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6+)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二极管/DIODE	×	○	○	○	○	○
保险/FUSE	×	○	○	○	○	○
齿轮/GEAR	×	○	○	○	○	○
电阻/RESISTOR	×	○	○	○	○	○
电线/WIRE	×	○	○	○	○	○
电容/CAPACITOR	○	○	○	○	○	○
图像传感器/CCD	○	○	○	○	○	○
软性电路板/FPCB	○	○	○	○	○	○
硬性电路板/HPCB	○	○	○	○	○	○
集成电路/IC	○	○	○	○	○	○
灯/LAMP	○	○	○	○	○	○
发光二极管/LED	○	○	○	○	○	○
镜头/LENS	○	○	○	○	○	○
装饰圈/DECO RING	○	○	○	○	○	○
金属片/METAL PLATE	○	○	○	○	○	○
电机/MOTOR	○	○	○	○	○	○
镜筒/BARREL	○	○	○	○	○	○

部件名称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6+)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按键/BUTTON	○	○	○	○	○	○
纸箱/CT BOX	○	○	○	○	○	○
纸盒/GT BOX	○	○	○	○	○	○
内部衬垫/INNER PAD	○	○	○	○	○	○
塑料袋/PE BAG	○	○	○	○	○	○
螺钉/SCREW	○	○	○	○	○	○
弹簧/SPRING	○	○	○	○	○	○
标签/STICKER	○	○	○	○	○	○
充电器/ADAPTOR	×	○	○	○	○	○
线缆/CABLE	×	○	×	○	○	○
电池/BATTERY	×	○	○	○	○	○
光盘/CD	○	○	○	○	○	○
底座/CRADLE	○	○	○	○	○	○
使用说明书/MANUAL	○	○	○	○	○	○
遥控器/REMOCON	○	○	○	○	○	○
存储卡/MEMORY CARD	○	○	○	○	○	○
相机吊带/STRAP	○	○	○	○	○	○
液晶显示器/LCD	○	○	○	○	○	○
相机套/POUCH	○	○	○	○	○	○
动态随机存储器/ADRAM	○	○	○	○	○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SJ/T 11363-2006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SJ/T 11363-2006规定的限量要求。
注：超过限量要求的部件皆因全球技术发展水平而无法实现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的替代，
但是Samsung Techwin正为了开发替代技术而努力中。
(资料公开基准：供应商提供的成绩书， Samsung Techwin检测结果)



- ☐ 产品名：数码相机 (DSC)
- ☐ 环保使用期限：10年
 - 只有按照本产品的使用说明书中的方法正常使用时，环保使用期限才能有效。
 - 可以更换的部件（电池等）的环保使用期限和产品的环保使用期限可以不同。



- ☐ 产品名：电池 (Battery)
- ☐ 环保使用期限：5年
 - 只有按照本产品的使用说明书中的方法正常使用时，环保使用期限才能有效。



如果需要售后服务或咨询，请参考随产品附带的保修卡，
或访问我们的网站：<http://www.samsung.com>。



The CE Mark is a Directive conformity
mark of the European Community (EC)